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的基础上，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情况。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春第、李艳秋、李世光回避了本次表决，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4、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元)	上年实际发生 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销 售商品	上海优强石油科技 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0,863,100.54	不适用
向关联人采购商 品、接受劳务/技 术服务	昕华夏国际能源开 发有限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	80,000,000.00	76,768,000.00	不适用
承租关联人资产	李世光	160,000.00	150,000.00	不适用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情况和2026年的经营计划，预计2026年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继续与关联方发生提供劳务/出售商品、接受劳务/采购商品、承租关联人资产等日常关联交易，现对2026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金额 (元)	本年年初至披 露日与关联人 累计已发生的 交易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 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 销售商品	上海优强 石油科技 有限公司	22,000,000.00	5,427,900.00	20,863,100.54	不适用
向关联人采购商 品和服务、承租 资产、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昕华夏国 际能源开 发有限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	135,000,000.00	9,500,000.00	76,768,000.00	公司关于竖戈油田、 岸边油田、伊拉克两 个油田和阿尔及利 亚 Zerafa II 天然气 区块项目相关技术 服务需求增多。
承租关联人资产	李艳秋	500,000.00	-	-	不适用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上海优强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强石油”）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3年03月21日

法定代表人：朱逢学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过去12个月内曾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朱逢学持有优强石油58.0603%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优强石油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3、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优强石油总资产为11,655.74万元，净资产3,407.31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6,715.93万元，实现净利润34.7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二）昕华夏国际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昕华夏能源”）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42,004.992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7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周海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矿产资源储量估算和报告编制服务；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春第先生合计持有昕华夏能源 58.57%的股份，昕华夏能源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3、截至2025年12月31日，昕华夏能源总资产为80,955.78万元，净资产79,583.81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6,648.47万元，实现净利润1,901.9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自然人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李艳秋	公司副董事长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拟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以当地可比市场价为准。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制定，并且严格遵守了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